

汉尼拔

——《沉默的羔羊》续篇

当代外国流行小说名篇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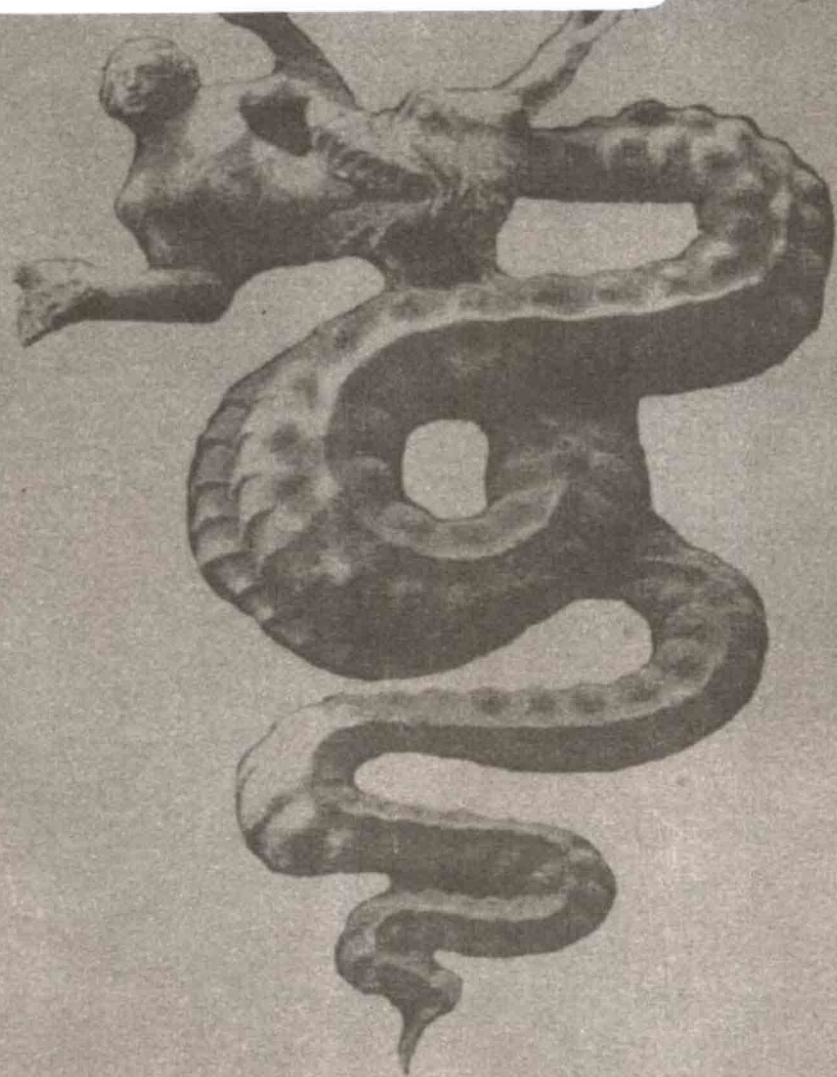
[美国] 托马斯·哈里斯 著 孙法理 译



HANNIBAL

- 1999年风靡美国的畅销书，并已搬上银幕。
- 《沉默的羔羊》续篇，美国近年最成功的惊悚小说之一。
- 再现女侦探史达琳闪光的特工生涯，复杂的情感世界。
- 心理悬念交织而成的绝妙之作。

译林出版社



汉尼拔

HANNIBAL

[美国]托马斯·哈里斯 著 孙法理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尼拔(《沉默的羔羊》续集)／(美)哈里斯(Harris,T.)著；
孙法理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11(2002.3重印)
(当代外国流行小说名篇丛书)
书名原文：Hannibal
ISBN 7-80657-318-6

I. 汉… II. ①哈… ②孙…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30657 号

Copyright © by Yazoo Fabrications, Inc.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Morton L. Janklow Associates, Inc.
through Arts & Licensing International,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0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9-158号

书 名	汉尼拔(《沉默的羔羊》续集)
作 者	[美国]托马斯·哈里斯
译 者	孙法理
责任编辑	刘 锋
原文出版	Delacorte Press, 1999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 - m a i l	yilin@public1.ptt.js.cn
U R L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印 刷	江浦第二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3.25
插 页	4
字 数	330 千
版 次	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318-6/ I·270
定 价	(精装本)20.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读惊悚小说《汉尼拔》

孙法理

《汉尼拔》是当代美国作家托马斯·哈里斯的《沉默的羔羊》的续集。

《沉默的羔羊》1988 年出版,出版后风靡一时,稳居畅销书排行榜高位,到 1998 年十年之间销售量已达 500 万册。而根据它改编的电影《沉默的羔羊》更是一鸣惊人,获得了最佳影片、最佳男演员、最佳女演员、最佳导演和最佳改编剧本五项奥斯卡金像奖,在我国也很受欢迎。

本书《汉尼拔》1999 年 6 月出版,出版后也稳居畅销书排行榜高位,引人注目,至今不过半年,已有拍成电影的计划。

这书虽上承《沉默的羔羊》,故事却基本独立,没有读过《沉默的羔羊》的读者也可以顺利地读下去。

本书描写了联邦调查局一个女探员史达琳因为战功卓著、是非分明,惹人嫉妒,一再受人陷害,终于脱离了自己忠诚献身的事业,变成她所追踪的精神病杀人者的情人的故事。情节极其曲折,悬念迭起,大起大落,波诡云谲,十分引人入胜。

1

小说以大量生动可信的情节揭露了美国联邦调查局、司法部、意大利警察局和学术界的黑幕:如金钱崇拜、弄权专擅、官官相护、陷害无辜等等。作者通过对一个财阀、几个官僚、几个黑帮分子和

他们的恶行的描写,着力揭露了金钱的淫威和它对人的诱惑与扭曲,让读者见到了美国和意大利社会制度的种种严重痼疾。

全书所有的行动几乎都为一个人支配着:梅森·威尔热,一个大财阀。

梅森·威尔热的父亲老威尔热是个地道的吸血鬼,从买卖生猪发家,变成了肉类加工业的巨子。他通过收买权势人物与黑社会势力控制企业,对工人进行血腥榨取,不容任何人反对。厂里的劳动条件恶劣,有人出面组织工会争取改善劳动条件,便忽然变成了“纯净猪油”,卖给面包房做糕点去了。

他的儿子梅森·威尔热是个既凶残又卑劣的流氓。

梅森·威尔热犯了法,被法院命令到精神分析医生莱克特博士处就诊。他把博士请到家里,打算用一种奇特的活动拉博士下水,控制他为自己所用。博士却识破了他的把戏,用催眠术诱导他割下了脸上的肉喂了狗,甚至吃掉了自己的鼻子。幸好他父亲是个大财阀,不惜一切花销保住了他的性命,但是已成了残废。为此,他家专门为他增修了一附属建筑,一天 24 小时对他全力护理。他呼吸和说话全靠机器维持。

但这个活死人思维仍然活跃。他受伤后莱克特博士被送进了犯罪精神病人医院,8 年后又在转移中脱逃,下落不明。梅森对他恨之入骨,在全世界悬出巨赏追捕。在他确信莱克特博士在佛罗伦萨之后,立即利用为金钱所驱使的当地警探并调动一帮绑匪形成了一个强大的包围圈,打算在抓住他之后运到撒丁岛,拿他活生生地喂猪,并拍下影片送到美国,供他观看解恨。可是他的计划失败了,警局的侦探长帕齐和一个绑匪被莱克特博士杀死,莱克特博士却逃之夭夭。

追捕莱克特博士的第二个回合是在美国进行的。他的手下终于抓住了莱克特博士,押进了他的庄园,没有想到抓人时却被联邦调查局已被停职的特工史达琳看见。他们正要欣赏猪猡食人的惨

剧时史达琳突然闯入。一场混战之后,莱克特博士扛起受伤的史达琳逃走了,而梅森自己却被亲妹妹玛戈杀死。

梅森·韦尔热就是这样下流、卑鄙、凶残、荒谬。可他对外却打着慈善的幌子,扮出热爱儿童的模样,让儿童们到他的农庄来骑马和游戏。这时他便瞅空拿可怕的话吓唬儿童,折磨他们幼小的心灵,趁他们流泪时叫人收集了眼泪混在酒里喝。

韦尔热家两代三口都是很血腥、很狠毒的,而这样的人在美国却恰好具有着支配社会的力量,这是多么沉重的现实!

2

奔走在梅森金钱魔力之下的有三个层次的人。一种是卡洛那样的刽子手,一种是帕齐那样的中层官员,一种是克伦德勒那样的高官。

卡洛是个绑匪兼妓院老板,结实剽悍,野蛮凶残,为了赚钱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他绑架了人质之后录下他们的哀号向其家属索要赎金。

听命于梅森之后,他在佛罗伦萨组织了对莱克特博士的围捕,却被莱克特博士杀了两个人逃脱。然后,为了怕泄密,他听从梅森的命令,把送来拍摄猪猡吃人镜头的两个人送进猪栏,喂了猪。他就是这样冷血的人。

经过在美国的第二次较量,他总算抓住了莱克特博士,却又被史达琳赶到,把他跟同伙一起铐在地上,难于动弹,最终被自己精心训练的猪群吃掉。钱,他得到了,却是抚恤金。

帕齐是佛罗伦萨市警察局的侦探长,也算是个干练的警员。按常理,以他侦探长的实力,只需带几个警员上门,检查一下莱克特博士的假证件就可以把他逮捕归案。但是他却垂涎着梅森那天文数字的赏金,不愿把发财的机会变作公事,让可以到手的财富溜

走。于是他决定出卖莱克特博士。这样,他便抛弃了强大的国家机器,成了个“孤独的逐利之徒”,从而送掉了性命——他大概没有想到那个“文弱书生”会有那么凶悍。

他跟莱克特博士的第一个回合的较量是套取他的指纹,向梅森证明他所怀疑的人确是莱克特博士。他利用职权从女牢里提出了吉卜赛妇女罗穆拉,让她去窃取,却失败了。然后,他又以夺去罗穆拉的孩子相威胁,要罗穆拉叫她的情人面疙瘩去办。面疙瘩冒了巨大的危险取得了指纹,却被莱克特博士割破了股动脉。阴险的帕齐一见指纹到手,眼看着面疙瘩大出血也不予相救,从而让他流空了血死去,既灭了口又减少了花销。然后他又安排罗穆拉和她的表姐带了婴儿远走澳大利亚,并骗说面疙瘩随后就到,用另一种方式灭了口。这样,为了一个指纹他害死了一条人命,还骗得两个妇女和一个婴儿流落异国。

指纹鉴定确认了那人真是莱克特博士后,梅森便安排帕齐跟绑匪头子卡洛见了面,来了个警匪合作,去抓莱克特博士。

不过,莱克特博士可不是个好对付的人。他早已洞察了帕齐的意图,为他安排好了陷阱,然后给了他一个突然袭击,麻醉了他,把他从高楼的窗户扔出。

这样,帕齐为了金钱一再干出了凶残无耻的勾当,最终断送了自己的性命。

克伦德勒是司法部的副督察长助理,是个炙手可热的人物,却奔走于梅森的门下,因为想从他那里弄到 500 万竞选经费,爬上国会议员的宝座。除了他那浅薄的天性的因素之外,他的罪恶大部分都是从追求那 500 万而来的。

这个执掌法律天平的大员对小小的特工史达琳却恨之入骨,理由有三:首先,史达琳击毙了系列杀人犯詹姆·伽姆,丢了克伦德勒的脸。原来克伦德勒为了巴结参议员露丝·马丁,曾经把在重重警戒的病室里的莱克特博士弄了出来,想直接得到营救露丝·马丁

的女儿的情报,却叫莱克特博士趁机杀死了警员逃掉,弄得社会舆论大哗。而与此同时,史达琳却深入虎穴,击毙了系列杀人犯,救出了马丁参议员的女儿。两相对比,叫他大丢其脸,于是他老羞成怒,对史达琳恨之入骨(以上见《沉默的羔羊》)。其次,他曾经邀请漂亮的史达琳外出陪他玩,其实不怀好意,却叫史达琳严词拒绝。正如书中所说,“他的天性是既欣赏史达琳的大腿又想挑断她的脚筋”。他无法如愿,于是给她小鞋穿,从中得到某种变态的满足。第三也是最主要的是,他正在跟梅森合作追捕莱克特博士,合作成功他就可以得到梅森许诺的 500 万,然后成为国会议员。而史达琳却建立了一套追踪莱克特博士的办法,史达琳一旦成功,克伦德勒的 500 万就泡汤了,议员梦也就吹了。因此他必须剥夺史达琳的工作权利,使她无法坚持下去。何况梅森还决定了要拿折磨史达琳做钓饵,诱使莱克特博士浮出水面。

于是在克伦德勒的操纵之下,无视明显的事实和史达琳的战功,她被停了职。他的做法很狡猾,利用联邦调查局 90 周年纪念会前的一小时匆匆通过了停职决定。为了清除障碍,他首先把史达琳的直接上司,最了解情况的克劳福德排斥于会议之外,然后蒙蔽那些不了解情况的官僚们,草草通过了他的建议,解除了史达琳的职务和武装,紧接着又布置记者采访,把消息捅到社会上去。史达琳停职没有几天,传媒界就已经在传说她“被指控泄露国家安全机密”了。

可是,史达琳被停职并没有给克伦德勒抓到莱克特博士的机会,反倒把史达琳,联邦调查局一个很有作为的特工,奉送给了莱克特博士。而与此同时,农庄里那场混战却让他的后台老板梅森丢了性命。于是他的 500 万落了空。没有了施主,要圆他那议员梦怕是也难了。

如果说在作者笔下绑匪卡洛是一头野猪,那么克伦德勒就是一头土狼。作者曾多次描写过他的形象,说他看史达琳时“有如一

只土狼在羊群中窥视着中意的羊”；说他“长长的脖子上的脑袋对她转了过来，好像是凭嗅觉嗅出了她”；说“史达琳面对他时能够看见他的两只圆耳朵”。

土狼有些像狼，但是只有狼的凶残，却没有狼的强悍；土狼丑陋而卑怯，是跟在猛兽后面捡食残余的怯货。克伦德勒就是那么个猥琐的东西，但是在那个社会里他却能畅行无阻。

中国诗人北岛有句名言，“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克伦德勒正是靠了自己的卑鄙而畅行无阻。

3

史达琳是被克伦德勒和联邦调查局的官僚们送给莱克特博士的。她的8年特工生涯里有三个闪光点，每一次都表现得杰出，可是每一次带给她的都是不幸。

第一次是她单枪匹马深入虎穴，击毙了杀人犯詹姆·伽姆，救出了人质。这一段发生在《沉默的羔羊》里。但是那辉煌的胜利却开罪了克伦德勒，让史达琳坐了7年冷板凳，7年没有给她任何施展才能的机会。

第二次她是被借调去参加缉毒突击行动。突击失败了，原因是严重泄密。突击队伍刚到制毒点，女毒枭已经得到信息，带了人突围，她的同伙的汽车也来接应了。最奇怪的是连电视台也已听见风声，派来了采访消息的直升飞机。

双方短兵相接，女毒枭和接应毒枭的汽车开枪打死了两个警官，史达琳也中了一枪，打在防弹衣上，没有受伤。史达琳连发数枪，打死了四个黑帮分子，扭转了局面，想逼迫抱着婴儿的女毒枭投降，女毒枭却以婴儿做掩护射击，子弹穿过了史达琳的耳尖；史达琳同时也开了枪，打死了女毒枭，结束了战斗，并救起了女毒枭的婴儿。

这是史达琳第二个光辉时刻,她打死了四个黑帮分子,击毙了女毒枭。但是传媒却抓住被打死的女毒枭怀里抱有婴儿这一事实不放,大造舆论,说史达琳是联邦调查局的杀人机器,对联邦调查局施加压力。

奇怪的是,事件发生后有关头头不是追查泄密原因,彻查责任,而是被气势汹汹的传媒所吓倒,认为舆论形势险恶,决定把史达琳当替罪羔羊扔出去,平息“民愤”。为此,联邦调查局的局长还亲自找一直关心史达琳的克劳福德面谈过,命令他接受这一处理,并说明了这是克伦德勒的意思。虽然这一次,事情由于各方利益所需被暂时压下,但最终为了将史达琳用做捕获莱克特的诱饵,梅森与克伦德勒合谋陷害她向罪犯泄密,使她还是被解除了职务和武装。

尽管多次遭到不公平的待遇,而且已被解除武装,史达琳仍然不肯放弃自己的职责。她在购物时偶然发现了莱克特博士被人绑架,便立即用电话报告了领导,可是没有受到信任。她怕莱克特博士遭到非法的折磨,立即取出了自己的武器,跟踪到了梅森·韦尔热的农庄里。在那里她恰好闯破了那一场拿人喂猪的活剧,救出了几乎要受到私刑的莱克特博士,自己却连中了两枪麻醉枪,被她所追捕的莱克特博士救走。

这一事件最能够表现史达琳坚强、勇敢、大义凛然的性格,应该算是她最光辉的业绩。但是她此刻已经无家可归了。因为她只要一露面,她给上级的电话和遗失在梅森农庄里的手枪就将成为她跟莱克特博士在一起的铁证;而农庄里的五个人死亡的责任都将追究到她的头上。何况还有个克伦德勒的存在,告诉她不可能获得公平申诉的机会。而这时莱克特博士却成了她的救命恩人。他为她精心治好了伤,解开了她潜意识里的心理情结,从一个新的角度启发了她对生命的看法。于是她沉睡已久的妇女本性苏醒了。到了南美,她已成了她所追捕的莱克特博士的情人。

作者对史达琳的性格强调了一点：她幼年时在养父母家看见屠宰牲口时的惨痛印象。她就是因为忍受不了牲口的哀鸣才偷偷离开了养父母的牧场的。对于弱小者的同情从此成了她潜意识里的情结和她进入联邦调查局舍命办案的动力。她冒着九死一生追捕系列杀人犯詹姆·伽姆就是不忍心人质的惨死。她只身闯进梅森的农庄也是不愿意莱克特博士受到私刑折磨。羔羊的痛苦一直是催促着她克尽厥职的动力。

对于她最后的变化读者大约会有不同的评价，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她是被联邦调查局的腐败与迫害逼上了这条路的。那个坚强、勇敢、大义凛然的史达琳可以说已被那腐朽的制度扼杀了。

如果说卡洛是头野猪，克伦德勒是头土狼，那么莱克特博士就是一头美洲豹。他敏感、机警、矫健、凶猛，记忆超过常人。

他的疯狂是由严重的心理障碍造成的，因为在儿童时代的一次非常惨痛的遭遇。

他的父亲是立陶宛的男爵，母亲出身于意大利子爵的家庭。1944年，二战的炮火摧毁了父亲的农庄，父母都在炮火里死去。他和小妹妹被一群说各种语言的溃兵抓去关了起来。那时是冬天，那群人没有食物，先是抓住了一只中了箭的小鹿，用斧头砍死吃掉，然后又到儿童们的住处来挑选，先看了看他，没有选中，却捉走了他两岁的妹妹米沙。米沙也像那鹿一样被用斧头砍死了。

这次惨痛的经历在他幼小的心灵里结成了一个伤疤，在潜意识里形成了顽固的心理情结，让他终身反复承受着它的折磨。他总梦想着米沙的复活，并对引起有关联想的东西做出离奇的反应。他研究霍金的理论，苦苦思索，想解决一系列计算问题，让时间倒转，摔碎的茶杯复原，米沙复活。他同情遭到虐待的女性，同情史达琳，一再给她写信，鼓励她；他同情玛戈，当年就曾从心理治疗的角度出发建议玛戈杀死梅森，后来又主动为她杀死梅森承担责任。他弹起拨弦古钢琴时往往坠入对往昔的回忆，于是无端凄惨地长

豪。

本书最叫人迷惑的情节是莱克特博士对史达琳的心理治疗。

史达琳因为闯入梅森的农庄救莱克特博士而受伤后,莱克特博士把她救了出来,对她进行了病理治疗,也进行了心理治疗。

心理治疗的第一步是用很长的时间诱导史达琳漫谈自己,抒发心里的积郁(大约受到了催眠),其中包括了长期没有意识到的情绪。例如对她父亲之死的抱怨——父亲之死使妈妈和她经受了难堪的贫困和屈辱。但是这抱怨是她在清醒时不可能意识到,也不可能承认的,但是长期存在于潜意识里。

莱克特博士弄清了她心理症结所在:她对父亲的怀念。她有恋父情结,父亲在她心里是一个范型、楷模,这种感情使她无法接受布里格姆对她的追求,因为布里格姆跟她父亲一样是尽忠职守的,和布里格姆恋爱使她在潜意识里有乱伦的愧疚。

她从来忠于职守,因为潜意识里有父亲的关注。她已经获得了大学的心理学和犯罪学学位,却还来联邦调查局受训,以特工为职业,潜意识里的动力还是父亲:她要完成父亲的遗愿,保护善良,打击犯罪。在她受到冤屈之后,她潜意识里最大的痛苦是对不起父亲。潜意识里的东西不是在意识层面所能解决的。现在史达琳的情结解开了。她可以懂得克劳福德的话了,“他们把你当做擦完手就扔掉的破布,只不过为了救几个烟酒火器局的官僚”;她可以明白莱克特博士对她提出的启发问题了:“光辉的联邦事业是你的事业还是他们的事业?”

这样,史达琳的一个潜意识里的情结被解开了。她从感情上不再留恋她的岗位,放弃了她曾经发下的誓言,这就从心理上根本扭转了她的一种深沉的感情。

然后,莱克特博士对史达琳进行了第二次治疗。他设计了一次对克伦德勒的惩办,解决了史达琳的另一个情结:对克伦德勒长期积蓄的仇恨。她霍然痊愈了,成了另外一个史达琳,一个需要爱

情的妇女。她变了。

莱克特博士似乎很神秘,其实也简单。他是作者创造来对抗无法对抗的国家机器和金钱势力的一个幻想角色。他的渊博、聪明、狡黠、沉着和有力都是为那个幻想角色配备的武器。读者通过他得到了一种满足,因为抗拒了强大无比的邪恶,取得了胜利。奇怪的是,尽管他是一个疯子、恶魔,他给读者的总体印象却是可爱的,甚至是正义的,比起克伦德勒、帕齐和德姆林、玛戈这些道貌岸然的官员、专家、慈善家们不知道要好多少倍。

卡洛、帕齐和克伦德勒都是梅森的地狱鹰犬,他们分别代表了黑帮、警察和司法三个体系的实力。梅森调动了这样强大的力量来围剿莱克特博士,莱克特博士却不但能够逍遥法外,而且带走了联邦政府的一名优秀特工,这大概是作者对美国警、特、司法制度的一个讽刺,对金钱万能的一种否定吧,尽管虚幻。

本书的描写视角独特,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的角度探索人的精神世界、性格的形成和变化,从潜意识和意识,原我、自我和超我的复杂表现窥探角色的行为,有不少值得我们咀嚼和借鉴的东西。但是作者似乎也把精神分析和精神治疗神秘化了,不少的地方带了超自然的、甚至是妄诞的色彩。

第一部

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

第一章

你会认为这样的一天
会是颤栗着开始的……

克拉丽丝·史达琳的野马车轰轰地开到了马萨诸塞大道烟酒火器局门口的坡道上。这地方是为了节省开支向孙敏文牧师租来做指挥部用的。

突击组在三辆车里待命。指挥车是一辆伪装的厢式货车，形象破烂，后面是两辆黑色的特种武器和战术警察部队的厢式货车。人员都已到齐，在洞穴样的车库里闲着。

史达琳从自己车里取出装备包，向指挥车跑去。那是一辆肮脏的白色长头厢式货车，两边贴着“马塞尔蟹店”的标志。

四个人从货车敞开的后门里望着史达琳到来。史达琳身材苗条，穿一身工作服，扛着包，步履矫健，头发在荧光灯阴森的光下闪闪发亮。

“女人，总是迟到。”一个哥伦比亚特区的警官说。

负责人是烟酒火器局的特工约翰·布里格姆。

“她没有迟到——在我们得到密报之前我并没有呼她，”布里格姆说，“她准是从匡蒂科赶来的——嗨，史达琳，把包递给我。”

史达琳迅速举起手跟他击了一掌。“嗨，约翰。”

方向盘边坐了位邈邈的卧底警官，布里格姆向他说了句什么，货车不等后门关好就已向秋高气爽的午后世界开了出去。

克拉丽丝是侦察车上的老手,弯腰从潜望镜观察孔下面走过,在车后找了个座位,尽可能靠近那袋重 150 磅的干冰,干冰是在引擎熄火之后当空调用的。

旧货车有一股洗刷不掉的阴森与汗臭,像船上的厨房。许多年来车身上贴过无数标志。门上那肮脏暗淡的标志寿命不过 30 分钟,而用邦德奥补过的弹孔的寿命要长得多。

后窗是单向玻璃,喷涂良好。史达琳能够看见后面的特种武器和战术警察部队的黑色大货车。她希望不至于连续几个小时被关在货车里动弹不得。

她的脸一转向窗外,几个男警官就打量起她来。

联邦调查局特工克拉丽丝·史达琳,32 岁,外形跟年龄永远一致,也永远让她那年龄漂亮,连穿工作服也漂亮。

布里格姆从乘客座取回了他的书写板。

“你为什么老赶上这些破事,史达琳?”他嘻嘻地笑着问。

“不就因为你老点我将嘛。”她回答。

“这回是我点了你将。但是,我怎么老见到你接受突击任务。我没有打听,但我看是鹰岬有人不喜欢你。你应该到我这儿来干。这些都是我的人。特工马克斯·伯克,约翰·黑尔。这位是哥伦比亚特区警局的博尔顿警官。”

由烟酒火器局、药物管理局的特种武器和战术警察部队以及联邦调查局共同组成的联合突击队是紧缩开支的结果。现在连联邦调查局学院也因为缺少经费关了门。

伯克和黑尔都像特工,哥伦比亚特区警官博尔顿像个法警。他大约 45 岁,超重,浅薄。

华盛顿市市长自从痛悔自己吸毒之后,希望给人以对毒品态度强硬的印象。他坚持要求特区警察参加华盛顿市的每一次重大行动,分享成就,所以博尔顿就来了。

“德拉姆戈一伙今天要制冰了。”布里格姆说。